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长武县农业农村局(单位名称) 的 长武县苹果标准化果园建设黑地布采购项目(项目名称)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黑地布(标的名称)，属于 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制造商为 山东正越再生资源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7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00.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00.00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(标的名称)，属于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制造商为 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陕西圣慧天咏商贸有限公司

日 期： 2025 年 06 月 16 日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